

乌兰察布市法院系统“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践行司法为民 迎接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报道十一

提升司法服务水平 营造公正法治环境

白音察干讯 2019年以来,乌兰察布市察右后旗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不断完善工作举措,积极创新服务方式,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全面司法服务,助推民营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该院发挥职能作用,营造公正透明司法环境,保护企业合法权益。察右后旗法院依法审理涉企刑事案件;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

合法权益,妥善处理民事商事案件;加大执行力度,通过强制执行措施,及时有效维护民营企业胜诉权益。

该院优化服务举措,提供便捷优质的诉讼服务。针对企业遇到的执行慢、执行难等法律问题,努力提升司法服务的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严厉打击针对企业家和严重危害企业发展的违法犯罪活动,依法

保障企业家人身权、财产权和企业创新权益、自主经营权、公平竞争权益,妥善审理涉企经济刑事案件,努力营造公正、高效的法治环境。

该院推进破产审判工作,加强企业救治和退出的司法保障。依法开展企业破产审判工作,及时受理符合立案条件的企业破产案件,发挥破产重整、和解制度的特殊功能,帮

助和支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的企业恢复生机,重返市场。

该院加强普法宣传,聚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结合司法特色服务活动,积极开展“法律进企业”“法官进企业”活动,走访辖区民营企业,与企业家、职工代表交流,解答企业经营发展的相关法律问题,提供风险预警和防范建议。(刘峰)

围绕办案目标 提升审判质效

白音察干讯 今年以来,乌兰察布市察右后旗人民法院采取多项措施,提升审判质效,不断强化审判监督管理,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都能够感受到公平正义。

一是强化审判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该院不断加强审判监督管理,进一步加快审判工作进度,确保提高审判质效各项措施落地见效。建立完善审判运行制度,各审判团队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办案。二是提升审判团队的办案效率。该院结合本院工作实际,探索总结案件立案审理工作经验,细化案件简繁模式,开通快捷立案、快捷分案、快捷调解、快捷审判的四个快捷化办案通道。三是推进信息化建设,提升办案质量。该院不断借助大数据、科技手段提高法官办案的质量和效率,影像卷的扫描、上传、归档,法律文书的审签、流转,办案人员均能熟练操作,并不断加强网上质证和网上开庭的使用及手机端电子法院在网上办案中的应用。(察右后旗法院供稿)



院长主审农民工案件,当事人送来锦旗,表达谢意。刘峰 摄



刑事审判庭法官对一起未成年人犯罪案件被告人进行判后回访。刘峰 摄

倡导立行立改 实现监管全面覆盖

白音察干讯 乌兰察布市察右后旗人民法院党组结合正在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纪律作风整顿为抓手,加强学习教育,严格制度规范,提升工作质效,努力打造一支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高素质政法队伍。

该院立根固本强基,让干警在教育整顿中经受洗礼,通过集中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管党治党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结合当前司法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剖析典型事例,使广大干警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认识到纪律涣散、思想懈怠等作风建设薄弱的严重危害性。

该院立规定制明责,让工作在制度规则下高效顺畅。聚焦突出问题,将制度建设作为改善纪律作风的切入口,全面梳理制度漏洞,逐一列出制度清单,抓住重点环节,初步构建起一套涉及队伍建设和审判管理两大模块的制度体系。

该院立行立改,让问题在日常监管中无处藏身。该院牢牢将“改”字贯穿纪律作风整顿活动始终。监管盯准政治规矩落实、八项规定遵守、审判执行质效、司法作风转变、日常制度落实、违规违纪处置等六大类、三十多项内容,涵盖法院工作方方面面,做到了监督管理全覆盖,发现问题即查、即改、即追责。(察右后旗法院供稿)



法院干警走进社区,开展普法活动。刘峰 摄

加强法治教育 提高法律素养

白音察干讯 近年来,乌兰察布市察右后旗人民法院多措并举,始终将青少年学生的法治教育放在突出位置,努力提高青少年学生的法律素质,为青少年健康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一是引入心理疏导机制,提高教育感化成效。该院法官积极参加高院举办的心理学培训讲座,并获得心理学合格证书。法院针对不同未成年被告人的心理状况,有针对性地进行心理疏导。争取在未成年人刑事审判中,做到庭前沟通了解、庭中疏导矫治、庭后回访帮教,增强对未成年被告人的教育感化效果。

二是完善法律援助工作机制,实行指定辩护一站到底。法院决定,在侦查阶段,为未成年被告人指定辩护人后,在审查起诉、审判阶段,均由该指定辩护人负责辩护,从而保证了未成年被告人能够获得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刘峰)

三是固定“合适成年人”参加庭审,完善未成年人监护制度。针对未成年被告人的父母因外出务工、疾病等原因不能履行或不能及时履行监护职责,缺席法庭审理的情况,邀请其近亲属出席庭审,担任“合适成年人”,帮助未成年人理解相关问题,参与未成年被告人的庭审教育,以此减缓或消除未成年被告人庭审过程中的心理压力。

四是创新法治宣传形式,拓展法治教育范围。积极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法律进校园”活动,通过法治讲堂等形式,开展法治教育,定期送法进校园,宣传《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扩大法治教育的范围,提升法治教育效果,突出抓好未成年人的思想教育工作,切实保护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和合法权益,有效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提高青少年法律意识。(刘峰)

突出重点完善管理 提升审务督察效力

白音察干讯 为认真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下发的《人民法院审务督察工作暂行规定》,乌兰察布市察右后旗人民法院结合工作实际,通过纪检部门日常抽查等形式,切实提高督察实效和质量,有效遏制违纪行为。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提高思想认识。该院成立审务督察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担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担任副组长,各团队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通过学习,充分认识开展审务督察工作的重要意义,促进全院干警自觉遵守审判纪律和法官行为规范,并严格遵照执行。

二是突出督察重点,及时通报问责。该院纪检部门开展实地巡查,重点督察窗口部门、庭审过程司法作风情况。将督察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分类,进行点名通报,责令整改。

三是完善内部管理,做好问题整改。该院对督察反馈的问题深入分析症结,研究提出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整改措施,坚决彻底整改,并坚持从严治警、从严治院,全面推进法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营造法官清廉、法院清正、司法清明的良好环境。(刘峰)

拒不支付劳动报酬 老赖成了戴罪之囚

白音察干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察右后旗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判决被告人王某某犯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一万元。

2016年7月,王某某依法注册成立某新光小厂,经营项目为玄武岩加工销售,并雇用工人韩某、邓某等工人加工石材,期间,先后拖欠十三名工人工资累计人民币36483元。由于王某某经营不善,资金困难,于2017年8月下旬离开工厂。之后,工人与王某某失去联系。农民工遂将王某某拖欠工资一事向旗劳动监察大队进行投诉,旗劳动监察大队积极联系王某某,并向其下达书面限期整改指令书,要求支付工人工资,但王某某一直在外逃匿。2018年1月3日,王某某被吉林省公安部门抓获。旗人民检察院将该案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向该院提起公诉,察右后旗法院依法作出上述判决。(姜艳)

重视涉诉信访工作 落实便民利民举措

白音察干讯 近年来,乌兰察布市察右后旗人民法院高度重视涉诉信访工作,认真落实信访便民利民措施,着力加强立案、调解和涉诉信访工作,积极推行便民举措,促进阳光司法,努力保障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该院完善设施功能,做好服务窗口。设立信访室和诉前调解室,减少当事人的等待时间和办事环节。对符合受理条件的案件,依法及时办理立案手续,对不符合立案条件的,耐心做好依法解释和诉讼引导工作,一次性告知申请人所需补齐的资料及办理途径,避免群众跑冤枉路。该院积极推行改革,加强便民举措。推进立案登记制改革,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保障当事人诉权。该院开展司法活动,提升服务质量。每年开展“大厅开放日”活动,对当日来立案、申请执行当事人进行全面的流程讲解。还通过与部分当事人座谈,耐心听取当事人的评价,并对提出的整改意见及时反馈、跟踪管理,促进窗口工作作风的转变和服务质量的提升。(刘峰)

“整顿建设”精准发力 正确处理“四个关系”

白音察干讯 在抓好队伍建设的过程中,乌兰察布市察右后旗人民法院将开展整顿建设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及做好当前审判执行工作结合起来,统筹谋划,精心安排,协调推进。同时正确处理“规定动作”与“自选动作”的关系、全员参与和突出重点的关系、“内部发力”和“外部用力”的关系,坚持以往好的做法与创新活动载体的关系,做到开展整顿建设与日常工作有机融合、相互促进,确保两手抓、两不误。(刘峰)